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200Z0726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200Z0726 号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骄成超声”）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骄成超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骄成超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骄成超声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骄成超声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骄成超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骄成超声截至

2026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为骄成超声容诚专字[2026]200Z0726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辉达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晋永杰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杨赫

2026年4月10日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47 号）核准，公司向社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71.1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5,919.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各项不含税的发行费用 16,282.7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29,636.22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00Z006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和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川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江川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平路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金平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闵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长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徐

家汇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市南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杨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徐汇支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平安银行上海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无锡骄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骄成”）和保荐人与浦发银行闵行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12月6日，公司和保荐人与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稠州银行上海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骄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骄成开发”），公司及子公司骄成开发和保荐人与浦发银行闵行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浦发银行闵行支行	98280078801600004267	13,564.19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70010122003353462	3,401.22
农业银行江川支行	09032601040032291	0.04
中国银行金平路支行	436483432405	5,210.89
浦发银行闵行支行	98280078801800004266	0.00
兴业银行长宁支行	216300100100342935	/
招商银行徐家汇支行	121937255010109	/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3101040160002216098	5.73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上海银行市南分行	03005072459	0.00
兴业银行杨浦支行	216190100100230591	17.11
北京银行徐汇支行	20000060569031091039414	/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636896498	/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15091820003898	/
稠州银行上海分行	56567012010090061496	4,461.84
浦发银行闵行支行	98280078801100005846	1,779.26
合计	—	28,440.29

注：1、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股份回购证券账户资金余额为 0.94 万元。

2、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长宁支行（账号：216300100100342935）、招商银行徐家汇支行（账号：121937255010109）、北京银行徐汇支行（账号：20000060569031091039414）、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账号：636896498）、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账号：15091820003898）的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并于 2024 年 8 月完成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1、“智能超声波设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和“骄成超声总部基地及先进超声装备产业化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主要原因系项目处于建设期，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项目所致。

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结项，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主要系节余资金及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完毕的款项。

3、“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主要原因系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

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17.88 万元。置换资金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专字[2022]200Z0551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1、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由原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6,559.13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9,641.24万元（含累计收到利息收入和投资理财产品收益的净额，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11,20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8,441.24万元），募集资金未使用完

毕主要系项目尚未建设完毕。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募集资金将逐步投入使用。

（六）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1、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无锡骄成增资人民币 23,761.77 万元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超声波设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6,10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超声波设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本次延期主要受下游市场需求、行业发展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设备采购及投入的进度较慢，项目整体实施进度较计划有所放缓。为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4、超募资金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102.56元/股，主要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报告期内，公司该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58,594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400.7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60.89元/股，主要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报告期内，公司该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50,342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9.4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5、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期间，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部分募集资金项目所需资金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骄成开发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建设“骄成超声总部基地及先进超声装备产业化项目”。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公告》，该议案经 2026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26,947.51 万元及超募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向全资子公司骄成开发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建设“骄成超声总部基地及先进超声装备产业化项目”。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3 日、2026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的情况。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636.2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6,559.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 年:	4,772.13						
		2023 年:	30,244.14						
		2024 年:	33,449.63						
		2025 年:	13,349.28						
		2026 年 1-3 月	14,743.9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智能超声波设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智能超声波设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3,761.77	23,761.77	11,685.13	23,761.77	23,761.77	11,685.13	-12,076.64	2026.1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13.57	9,713.57	9,084.36	9,713.57	9,713.57	9,084.36	-629.21	2025.9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9,042.62	9,000.00	9,000.00	9,042.62	42.62	不适用
小计	—	42,475.34	42,475.34	29,812.10	42,475.34	42,475.34	29,812.10	-12,663.24	—

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	26,100.00	26,100.00	—	26,100.00	26,100.00	0.00	不适用
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	13,401.42	13,401.42	—	13,401.42	13,401.42	0.00	不适用
超募资金	骄成超声总部基地及先进超声装备产业化项目	—	51,947.51	27,245.62	—	51,947.51	27,245.62	-24,701.90	2027.12
小计	—	—	91,448.93	66,747.03	—	91,448.93	66,747.03	-24,701.90	—
合计	—	—	133,924.27	96,559.13	—	133,924.27	96,559.13	-37,365.14	—

注：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净额，系公司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投入“骄成超声总部基地及先进超声装备产业化项目”。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上海骄成超声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智能超声波设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项目达产后实现营业收入 44,900.0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4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5	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6	骄成超声总部基地及先进超声装备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项目达产后实现营业收入 106,400.00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注 1: “智能超声波设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和“骄成超声总部基地及先进超声装备产业化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暂未达到产出条件。

注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及“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700.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08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2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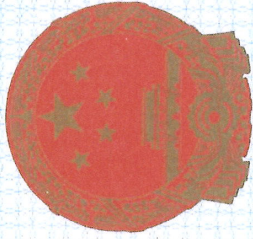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会计师事务
 幢1001-1至1001-2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姓名 王隆达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7-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819850708153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22433906
 No. of Certificat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王隆达(110022433906)
 您已通过2018年年度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隆达(110022433906)
 您已通过2021年年度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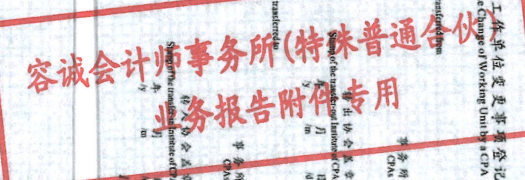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Ruicheng Accounting Firm
 2021年10月30日
 王隆达
 Wang Lid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s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Ruicheng Accounting Firm
 2021年10月30日
 王隆达
 Wang Lida





姓名: 晋永杰
 Full name: 晋永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02-12
 Date of birth: 1990-02-12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 440305199002122412
 Identity card No: 440305199002122412

证书编号: 330000010423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0423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06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06月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扫描二维码
 Scan the QR code

晋永杰
 330000010423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扫描二维码
 Scan the QR code

晋永杰
 330000010423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转入
 Agree on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晋永杰
 2021年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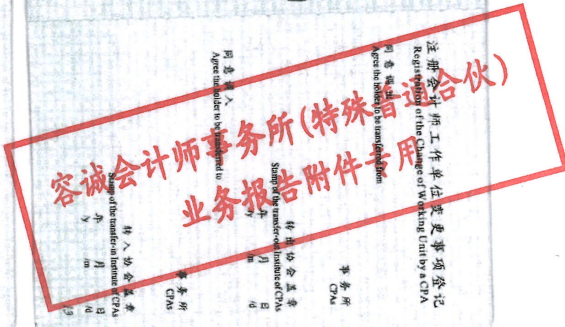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on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扫描二维码
 Scan the QR cod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转入
 Agree on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晋永杰
 2021年10月30日

同意转出
 Agree on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杨赫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04-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141993041718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编号: 1101003216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6 年 01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